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科学技术协会										
年度整体	坚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统领，努力适应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势，着力整合社会优势科普资源，进一步完善特色科普活动，大力加强科普信息化建设工作，实施“互联网+科普”行动，加快推进“科普中国落地应用e站”建设，创新科普精准化服务模式，扎实推进《广州市科协科普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计划》工作，团结和依靠广大科普工作者，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利用科普宣传阵地，全面调动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面向基层，服务群众，针对“五大重点人群”，大力弘扬科学精神，优化科普资源开发与分配、强化科普阵地建设、加强科普人才培养、促进科普产业发展，面向基层、惠及民生，服务创新、重点突破，扎实开展科普宣传活动，有力地推进了区科协的全面工作。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		
	全年预算数	901.45	5.90		787.35	120.00	907.35		0.00		
	全年执行数	722.22	5.90		624.66	103.46	728.12		0.00		
	完成率	80.12%	100.00%		79.34%	86.22%	80.25%		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备注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0.5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0.5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0.5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	2.00	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	3.00	《花都区科协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专项资金实行绩效管理。	花都区科协财务管理制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2.00	绩效目标完成率=100%。	绩效自评表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时处理的不得分； 2. 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	2.00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	绩效自评报告				

管理效能 45.00	资金管理 16.00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00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p>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p>	4.00	按照要求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区财政局。	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p>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0.5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0.5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0.5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p>	1.50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	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p>1.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包括单位人员信息、资产信息等)准确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报区财政局审核,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按《广州市花都区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1分,否则不得分。</p>	3.00	<p>1.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包括单位人员信息、资产信息等)准确完整。 2. 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报区财政局审核。 3. 按《广州市花都区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p>	预算编制基础数据	
		预算完成率	4.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p>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p> <p>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p>	0.00	预算完成率偏低,主要是因为2021年5月调出在编人员1人,导致相关人员经费减少;绩效考核奖励金和退休人员慰问金预算执行率偏低。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p>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p>	2.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p>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p>	2.00	结余结转率=0.42%。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p>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平均支出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低于100%的,得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p>	1.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为80.2%,80.46%*2=1.61	无。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p>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p>	3.00	已制定花都区科协财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花都区科协财务管理制度》	

采购管理	2.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	1.43	政府采购执行率 =71.46%, 71.46%*2=1.43。	政府采购预算表, 2021年预算批复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0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00	部门预算、决算按照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预决算公开情况截图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情况。 如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0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预决算报告			
资产管理	4.00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1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1.00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	2021年广州市花都区科学技术协会资产报表分析报告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	1.00	已制定花都区科协资产管理制度，并且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花都区科协资产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100%。	2021年广州市花都区科学技术协会资产报表分析报告			
成本管理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2.00	公用经费控制率=89.16%。	预算、决算报表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	2.00	“三公”经费控制率=31.30%。	无。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备注
科普宣传工作	22.00		2.00	参与活动人数	>6000	10000人次，完成目标计划	2.00	无。	无。		
				科普宣传品的完成率	100%	100%	2.00	无。	无。		
				科普推介活动的次数	≥2次	4次，完成目标计划	2.00	无。	无。		
				费用超支率	0	0	2.00	无。	无。		
				群众满意度	≥90%	100%	3.00	无。	无。		
				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所有采购都在预算金额内	2.00	无。	无。		
				举办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15	38场次，完成目标计划	2.00	无。	无。		
				重大的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3.00	无。	无。		

履职效能 50.00	运营管理支出计划 6.00	设施、设备利用率=实际使用时长/年度计划使用时长	2.00	设施、设备率用率达到90%。	100%	2.00	无。	无。		
		每年各个宣传栏宣传内容更新次数	2.00	实际更新次数占计划次数的比率达到95%。	科普宣传栏内容更新3次，完成目标计划	2.00	无。	无。		
		离退休人员退休费保障率	2.00	95%或以上(保障率=实际保障离退休人员人数÷全部离退休人员人数)	100%	2.00	无。	无。		
		办公、服务设备及低值易耗品合规购置完成率	2.00	90%或以上(购置完成率=实际通过正规渠道采购设备、易耗品数量÷计划采购设备、易耗品数量)	100%	2.00	无。	无。		
	机关党建活动经费 8.00	在编人员工资福利保障率	2.00	95%或以上(保障率=实际保障在编人员人数÷全部在编人员人数×100%)	100%	2.00	无。	无。		
		设备、设施支出经济性	2.00	实际采购价格低于或等于预算金额得分，高于预算价格10%，扣一分，高于20%，扣两分，以此类推。	实际采购价格低于预算	2.00	无。	无。		
		党员集中培训的次数	1.00	不少于12次	12次，完成目标计划	1.00	无。	无。		
		党员大会召开的次数	2.00	不少于10次	10次，完成目标计划	2.00	无。	无。		
		党建工作总结	1.00	不少于2次	2次，完成目标计划	1.00	无。	无。		
		党支部委员会召开次数	1.00	不少于12次	14次，完成目标计划	1.00	无。	无。		
	花都区科协第九次代表大会会议费 14.00	党员对党组织的满意度	1.00	调查中表示对党组织工作满意的党员人数占被调查党员人数的比率达	100%	1.00	无。	无。		
		参加大会人员对选举结果的满意度	2.00	对选举结果表示满意的参会人数占被调查人数的比率达到95%	100%	2.00	无。	无。		
		参加区科协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人数	2.00	实际参加代表大会人数占计划参加大会人数比率达到95%	参加大会代表人数125人，完成计划目标	2.00	无。	无。		
		选举第九次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	2.00	选举出第九次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	选出科协主席1人，副主席3人（其中2人兼职），常务委员22人	2.00	无。	无。		
		选举区科协委员人数	2.00	选举委员人数占计划选择委员人数比率达到95%	选举出委员56人，完成计划目标	2.00	无。	无。		
		参会人员满意度	2.00	表示满意的参会人员占被调查参会人员的比率达到95%	100%	2.00	无。	无。		
		代表人员对科协工作的满意度	2.00	表示满意的代表人员占被调查代表人员的比率达到95%	100%	2.00	无。	无。		
		是否如期召开大会	2.00	不能如期召开的，本项不得分	如期召开区科协第九次代表大会	2.00	无。	无。		
加减分项	5.00	工作表现加减分	5.0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 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 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	0.00	2021年本单位无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情况。	无。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89.54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